合同编号：20261016001

检测合同

项目名称：2026 年南郑区水质检测项目（包 3 ）

项目地址：南郑区

检测类别：☑水质 ☐大气 ☐土壤 ☐噪声 ☐其他

检测性质：☐现状 ☑常规 ☐仲裁 ☐其他

甲方（委托单位）：汉中市南郑区水利局

乙方（检测单位）：陕西科仪阳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水质检测合同

甲方（委托单位）：汉中市南郑区水利局

乙方（检测单位）：陕西科仪阳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（合同编）》、《国家生活饮用水标准》（GB5749-2022）的规定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现甲方委托乙方对“2026年南郑区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化验项目”中所描述的水质检测内容、频次及要求达成如下协议，为明确责任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甲方的职责

1、 负责给乙方提供准确的水样采集地点，并做好检测期间的协调配合；

2、在检测完成，报告验收移交后，支付乙方水质检测费用。

二、乙方的职责

1、应按国家行业现行的技术规范、标准和规程的要求进行本合同的检测工作，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检测报告等资料，确保采集水样的真实来源，并做好影像及相关文字佐证资料留存，确保所检测的数据真实准确，并对所作的检测报告负法律责任。

2、乙方必须具有水质检测 CMA 认证资质，并按技术规范要求按时进行检测，按规定时间向甲方提交正式检测报告，一式三份。

3、检测人员应遵循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，承担有关资料的保密义务。所完成的检测成果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。

4、及时协商解决甲方提出的质量异议等问题。

5、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服务质量缺陷的，乙方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。

三、争议的解决方式：

双方发生争议时，可协商解决或者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，也可提请仲裁。

四、其他约定事项：

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根据国家行业内现行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条例的要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求协商解决。

五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1.　经协商，共计划检测样品共计 178 份（其中：43 项指标 118 份单价¥1700.00 元/份；97 项指标 60 份单价¥11800.00 元/份），合计检测费用¥908600.00 元（大写：玖拾万捌仟陆佰元整）。

2.本合同为单价合同，包干使用，合同总价以实际完成样品数量计算。合同签订后预付 30%工程款，后期按照进度付款，全部检测任务完成后 30 内付完剩余工程款。

六、服务期限

成果交付周期：合同签订后一年内。

七、附则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双方共同遵守。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

甲方：汉中市南郑区农村供水管理中心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委托代理人（签章）：

联系电话：0916-5514010

乙方：陕西科仪阳光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或委托代理人（签章）

联系电话：13379070734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

银行账号：61001920900052569535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6 日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16 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